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0-015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宜昌交运集团麟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麟汇”)等4家子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宜昌分行”)等2家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共计人民币1.5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 2019年8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恩施麟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恩施麟轩”)向广发银行宜昌分行申请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2019年3月29日、2019年4月24日、2019年8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2020年4月10日,公司与广发银行宜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宜昌麟汇在广发银行宜昌分行办理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3.担保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债权人依法或根据主合同约定要求主合同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的,自债权人书面通知主合同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之日起两年。

(二)2020年4月10日,公司与广发银行宜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恩施麟轩在广发银行宜昌分行办理额度不超过1,5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3.担保期间: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债权人依法或根据主合同约定要求主合同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的,自债权人书面通知主合同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之日起两年。

上述担保额度均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0年4月13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19,069.60万元(含上述两项担保),均系为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占公司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9.20%;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担保责任余额为11,558.97万元,占公司2018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5.58%。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四、备查文件

公司与广发银行宜昌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天津松江　公告编号:临2020-014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朗科技”)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000万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卓朗科技向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信托资金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贷款总期限不超过24个月。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房产对该笔业务提供抵押担保,天津松江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在建工程及整宗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抵押期限与主合同约定贷款期限一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卓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红桥区湘潭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詹鹏飞

注册资本:壹亿柒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云计算技术、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技术、互联网、物联网、传感网通信技术的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等。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卓朗科技资产总计 3,146,457,042.10元,负债合计2,313,122,978.31元,2018年营业收入为956,358,103.10元,2018年净利润为164,072,403.28元,上述财务数据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9 年9月30日,卓朗科技资产总计 3,535,734,652.88元,负债合计2,667,435,898.79 元,1-9月份实现营业收入为 563,004,845.74 元,1—9月份实现净利润为34,964,690.30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卓朗科技为公司控股80%的子公司。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人民币9,000万元;

担保方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松江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松江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房产对该笔业务提供抵押担保,天津松江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在建工程及整宗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担保期限:保证期限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抵押期限与主合同约定贷款期限一致。

四、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卓朗科技对外借款为日常经营所需,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及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申请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信托等方式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40亿元人民币(上述担保金额可在非全资控股子公司范围内调剂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为上述担保事项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000万元整,在上述议案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截至2020年4月13日,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64,120万元(含本次)。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0年4月13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62.76亿元,占公司2018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13.61%。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08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_1800_万元 - _2200_万元	盈利:_7,245_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_69.63% - _75.16%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_0.013_元/股 - _0.016_元/股	盈利:_0.0516_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公司各子公司复工复产有所延迟,国内疫情防控期间,交通运输受限,公司采购、生产、销售业务均受到一定影响;同时,随着国外疫情发展及中美贸易争端持续,公司出口业务整体受到一定影响。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07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532,163.13	496,358.90	7.43
营业利润	33,006.31	41,835.76	-21.11
利润总额	30,986.30	42,193.67	-2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21.72	34,718.04	-26.4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83	0.247	-25.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9%	4.51%	下降1.3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1,101,122.54	1,042,252.19	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18,810.23	786,318.69	4.13
股 本	139,255.90	140,346.16	-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88	5.60	5

注: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9年,面对经济持续下行压力,公司始终坚持“稳中有进、进中创优”的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落实“巩固、增强、提升、畅通”八字方针,围绕八大任务,落实八大要求,促稳定、调结构,激发增长内生动力,以实现公司整体高质量发展。

军品业务方面,公司紧紧围绕外部需求,加快科研转产,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整体发展。同时,积极协调各方,订单量同比增长较大。公司始终坚持履行强军首责,合理安排生产计划,确保了产品全面按期交付,有效改善了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民品业务方面,传统金刚石产品受制于下游市场需求变动及市场竞争状况,总体销售同比下降,特别是市场总体影响,部分传统金刚石产品市场销售价格在2019年下半年出现较大幅度下降,造成产品利润率下降,同时,部分产品出现减值迹象,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规定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造成了民品产品整体经营效益同比出现一定程度下滑。

三、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数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3598　证券简称: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2020-020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减持目的及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李浩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59,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177%;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王晓颖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9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829%;公司董事潘欣欣女士持有公司股份457,1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689%。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9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6),详细内容请见相关公告。

李浩先生、王晓颖女士和潘欣欣女士计划在2020年1月14日至2020年7月12日期间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14,900股,减持比例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19%。其中李浩先生拟减持不超过240,000股;王晓颖女士拟减持不超过145,000股;潘欣欣女士拟减持不超过129,900股。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李浩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70%;王晓颖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14%;潘欣欣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2,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3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浩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60,000	0.35%	IPO前取得:7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60,000股
王晓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80,000	0.21%	IPO前取得:32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60,000股
潘欣欣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19,700	0.19%	IPO前取得:259,7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6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上述减持主体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浩	100,100	0.0370%	2020/1/14 - 2020/4/13	集中竞价交易	15.61-18.60	1,738,561	859,900	0.3177%
王晓颖	85,000	0.0314%	2020/1/14 - 2020/4/13	集中竞价交易	15.91-17.46	1,462,289	495,000	0.1829%
潘欣欣	62,600	0.0231%	2020/1/14 - 2020/4/13	集中竞价交易	16.00-18.63	1,044,065	457,100	0.1689%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架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李浩先生、王晓颖女士和潘欣欣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具体情形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0-07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9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929,130,915.91	2,639,919,528.80	10.96
营业利润	97,579,875.52	251,857,761.67	-61.26
利润总额	100,904,265.34	246,213,021.55	-5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358,621.82	219,596,981.88	-6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460	0.3713	-6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4	8.03	-4.99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3,820,401,788.93	4,149,081,899.51	-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801,320,774.38	2,799,287,599.03	0.07
股本	591,484,352	591,484,352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74	4.73	0.21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9年,面对复杂的内外部经济形势和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持续推进“夯基础、严管理、谋发展”工作理念,努力克服产品价格下滑、原辅材料价格上涨等不利因素,持续强化管理提升、风险防控、市场营销和改革创新,实现产销量双增,经营业绩符合预期。

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2,913.0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96%;营业利润9,757.9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1.26%;利润总额10,090.43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9.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8,635.86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0.67%;基本每股收益0.146元/股,较上年同期减少60.68%。

影响本报告期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一是公司主营产品价格同比下降;二是主要原材料天然气价格上涨,成本增加。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披露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2019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的业绩变动区间不存在较大差异。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快报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2020年4月24日,最终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731　证券简称:四川美丰　公告编号:2020-08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00万元--800万元	盈利:2,919.6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79.45%--72.6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101元/股--0.0135元/股	盈利:0.0494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影响本期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主营产品销量同比减少,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实现利润相应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金融　公告编号:2020-013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4月13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西八道30号恒银金融科技园A座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33,389,2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289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兼总裁江浩然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其中董事吴龙云先生,独立董事邬丁先生、毛群女士、孙卫军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其中监事会主席秦威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会;

3、董事会秘书王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3,388,900	99.9998	390	0.000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3,388,900	99.9998	390	0.000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3,388,900	99.9998	390	0.000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33,388,900	99.9998	390	0.0002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中议案2、3、4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议案1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洁、刘雪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现场见证,北京国枫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0-008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广场支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分别为人民币9,000万元、6,000万元,合计人民币1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分别为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分别为91天、92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19年4月30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理财使用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议案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3)。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本次委托理财有利于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同时也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情况: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22号文核准,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价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32元,共计募集资金242,3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324.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28,845.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9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21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累计使用金额(万元)
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	23,530.16
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	2,739.19
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	739.01
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993.28
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	35,670.6
补充流动资金	30,134.70
合计	93,806.94

注: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减“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投资额度36,654万元用于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8-047)。

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16)。

3.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暂缓实施“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暂缓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4)。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9,000	3.45	77.41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6,000	3.6	54.44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的是银行发售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安全性高,风险可控。公司始终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具体如下: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3.公司资产财务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其进展情况,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起息日	2020年4月10日	2020年4月13日
到期日	2020年7月10日	2020年7月14日
理财本金	9,000	6,000
预期年化收益率	3.45%	3.60%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无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4月8日	2020年4月9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债权类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投资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详见“重要内容提示之履行的审议程序”,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相关理财标的不包括以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理财产品均不得用于质押。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南京银行(601009)、中国银行(601988、HK03988),南京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国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985,417,319.83	8,095,592,247.63
负债总额	1,300,928,049.05	1,833,426,621.78
净资产	5,684,489,270.78	6,262,165,625.85

注:截至2019年底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2.65%,货币资金余额为581,308,122.36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203,7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143,7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60,0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与现金理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4.88%、22.92%。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合理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科目。

五、风险提示

公司此次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现金管理投资中产生市场流动性风险及产品交易中的信用风险等,可能影响公司各项理财产品收益。公司将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持续加强风险控制。

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总额为5,117.19万元(税前),未发生逾期未收回本金及收益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时间	年化收益率	实际取得收益
1	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JS874989]	3,000	2019.3.6-2019.5.9	3.10%	16.31
2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苏银宁分结构[2019]086号	5,000	2019.2.18-2019.6.1	3.90%	56.33
3	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结构性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11,000	2019.3.13-2019.6.11	3.85%	104.70
4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苏银宁分结构[2019]124号	12,000	2019.3.20-2019.6.24	3.90%	122.20
5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528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1,000	2019.3.25-2019.6.25	3.90%	206.43
6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391060号	51,000	2019.3.15-2019.6.25	3.90%	555.83
7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利率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100120191306)	8,000	2019.3.28-2019.6.26	3.90%	78.00
8	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JS880624]	6,000	2019.4.1-2019.6.26	3.10%	43.82
9	华夏银行南京城东支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HY19230725)	14,000	2019.4.3-2019.6.28	4.00%	131.95
10	华夏银行南京大行宫支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HY19230810)	17,000	2019.4.10-2019.6.28	3.90%	143.50
11	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JS888987]	3,000	2019.5.10-2019.7.15	3.05%	16.55
12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苏银宁分结构[2019]225号	5,000	2019.6.3-2019.9.3	3.65%	45.63
13	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结构性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10,700	2019.6.12-2019.9.10	3.70%	97.88
14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706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1,000	2019.6.25-2019.9.23	3.95%	204.53
15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苏银宁分结构[2019]254号	12,000	2019.6.24-2019.9.24	3.75%	112.50
16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利率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100120192606)	8,300	2019.6.27-2019.9.25	3.80%	78.85
17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892226号	40,000	2019.6.26-2019.7.26	3.70%	121.64
18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启盈活期化理财利盈2号(保本)	10,000	2019.6.26-2019.7.1	2.20%	3.01
19	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JS898294]	6,000	2019.6.27-2019.9.27	3.10%	46.88
20	华夏银行南